北京市律师协会申请面试考核管理

系统使用常见问题及解答

一、实习人员申请时常见问题

问题1：在实习人员补充资料页，基本信息标签中，某一字段为灰色，或是为空或有误，且不可编辑，如何修改？

解答1：请仔细阅读操作指南，只可对前面标有红色“\*”号的数据进行编辑或修改，其他不可编辑的数据项同步自市司法局数据库，并且数据更新存在一定延后性。若此类数据存在错误或缺失，请按照上线通知中要求，联系技术支持人员进行报备。报备时，请提供姓名、实习证号码、系统中有问题的字段名称（为空也按有问题处理）、当前系统内显示什么、实际情况应为什么。这些错误和缺失不影响在申请面试考核管理系统中正常申请面试。若当面试时，这些数据依然没有更正，并且引起面试考官疑问，解释清楚真实情况即可。

问题2：实习人员已经按照操作指南要求，正确填写了培训和实习证相关信息并点击了保存按钮，但律所依然无法为其进行申请面试的操作。

解答2：请仔细阅读操作指南和上线通知中的流程图，当实习人员正确提交了培训和实习证相关信息后，1至3个工作日内，将收到系统提示实习人员进行面试申请的短信。收到此短信后，律所才能为其进行面试申请。

问题3：实习人员一直没有收到系统提示进行面试申请的短信，如何处理？

解答3：请检查之前是否在原“北京市律师协会申请律师执业人员管理系统”中提交过报名信息，但未及时送达纸质材料，或是没有通过上次面试，想要再次申请。若存在上述情况，实习人员直接在本系统中重新按照要求补充材料，并让律所申请即可，系统不会向实习人员发送提示进行面试申请的短信。注意，实习人员在申请面试考核管理系统中补充材料时，“是否首次申请面试”字段应该选“否”，并在下方文本框中按照提示要求进行申请情况的说明。

问题4：实习人员访问了操作指南提供的网址，在登录时提示用户不存在。

解答4：参考解答1，实习人员的账户信息还未同步，请耐心等待。若实习期已满一年，还不能登录系统，请联系技术支持人员。

问题5：实习人员是在“京津冀律协集中培训系统”内进行的培训，并且取得了结业证书，但结业证书内不包含培训结束时间、培训开始时间和培训期号等信息。

解答5：培训开始时间请填写实习人员在网站上报名参加培训的时间，培训结束时间请填写您收到结业证书的时间，培训期号请填写“京津冀律协集中培训系统”。

二、异地变更执业机构人员申请时常见问题

问题6：当前所在的北京律所无法登录申请面试考核管理系统。

解答6：请联系律所工作人员，由该律所工作人员登录申请面试考核管理系统创建账号。